



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证券代码：000002、299903 证券简称：万科 A、万科 H 代

公告编号：2024-122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万科”）第二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4 年 11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公司全体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与本次会议，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3 日（含当日）前收到全体董事的表决意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合营公司绍兴元昊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发布的《关于为合营公司绍兴元昊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二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三日